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0)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完成，其間合共 157,142,418 股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 0.375 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非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有關配售事項之公佈(「該公佈」)。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條件已全部達成且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完成。合共 157,142,418 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16.66%)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 0.375 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非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另外，承配人並無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事項之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約 57.35 百萬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股權架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或緊隨其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楊智恒先生(附註)	125,000,000	15.91	125,000,000	13.26
鄭盾尼先生	80,378,816	10.23	80,378,816	8.53
公眾股東：				
— 承配人	—	—	157,142,418	16.66
— 其他	580,333,274	73.86	580,333,274	61.55
總計	<u>785,712,090</u>	<u>100.00</u>	<u>942,854,508</u>	<u>100.00</u>

附註：楊智恒先生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郭威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郭威先生、梁廣才先生、黃保強先生及楊智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貴生先生、陳家賢先生及王子敬先生。